

2023年度中山市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财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市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健全市对镇区财政管理体制。牵头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财力支撑机制。

（二）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财政、税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地方规范性文件 and 制度，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管理全市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代编全市年度财政预算草案，汇总编制全市财政总决算。审核批复部门和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负责组织起草地方税收政策及调整方案。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贯彻执行上级彩票管理政策并按规定组织实施。

（五）负责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市级财政资金调度和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监管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组织会计决算报表编

报和分析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政策。制定全市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统一管理全市政府外债，制定管理制度。

（七）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制定全市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需要统一规定的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

（八）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市级财政支出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十一）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社会审计和资产评估管理有关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财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

转工作。承担信息、新闻宣传、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等工作。承担机关及下属单位财务、资产管理、安全保卫等管理工作。承担重要文稿的起草和审稿有关工作。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重点事项的督办工作。承担财政政策研究工作。

（二）法制科。承担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财政法治建设。承担重大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牵头推进财政“放管服”改革工作。组织落实中央和省税制改革和税收政策，承担税收调查有关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财政关税相关工作。

（三）预算科。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提出财政政策、财政体制、预算管理制度的建议，组织编制中长期财政规划。负责总预算收支平衡，承担市级财力统筹管理工作。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和预算调整方案，组织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审核等工作。代编全市预算草案。统筹转移支付工作，汇总年度地方财政预算。负责对省和镇街财政结算。牵头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

（四）预算编审科。制定市级部门预算及项目库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统筹市级预算评审管理工作以及市级部门预算审核、批复工作。牵头推进市级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定员定额标准、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管理工作。承担市级基本支出经费统筹管理工作。

（五）国库科。组织预算执行、监控、分析预测。拟订国库管理制度、集中收付制度。组织实施政府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管理财政及预算单位账户、财政决算和总会计核算。承担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承担国库现金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市级部

门决算编制、审核、批复工作。牵头配合财政收支和预算执行等综合性审计工作。牵头编制财政信息化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财政信息数据库建设。承担收入退库有关工作。

（六）综合科。承担非税收入政策管理工作。按上级要求组织实施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政府性基金政策管理。参与住房公积金等资金监管。承担自然资源收入政策、彩票收入管理有关工作。管理财政票据。

（七）政府债务管理科（中山市世界银行贷款业务办公室）。拟订全市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实施地方政府债务统计监测、风险评估和预警等工作。负责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及项目管理。负责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和还本付息相关工作。负责拟订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赠款等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按规定办理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等贷款业务。承担地方政府外债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赠款项目的申报、组织实施及债务偿还工作。开展与国际金融组织的资金和知识双向合作。负责市级财政出借资金的清收工作。

（八）行政科。承担行政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拟订行政性经费财务管理制度，提出开支标准和定额。承担市本级非贸易外汇管理工作。承担会议定点管理工作。参与事业单位改革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机关事业单位收入分配政策。承担清理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有关工作。承担政府购买服务有关工作。参与住房保障等资金监管。

（九）政法科。承担政法、纪检监察、军民融合发展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研究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承担国家赔

偿费用管理工作。负责由市承担的国防动员、武装警察经费管理工作。拟订市政法部门财务管理规章制度。

（十）科教和文化科。承担宣传、文化和旅游、科技、教育和体育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负责完善教育和科技经费保障机制，参与文化体制改革等有关工作。

（十一）经济建设科。编制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基建计划，下达基建支出预算。参与投资体制改革有关工作和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安排。根据基本建设程序、年度基本建设支出预算、年度投资计划及工程进度等审核资金支出，并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评审、入库等管理工作。拟订基建财务管理制度。参与审核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估（概）算，承担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工作。

（十二）工贸发展科。承担工业、商贸、应急、国资委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参与拟订支持经济发展的产业财政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粮食、物资储备等专项储备财政管理工作。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工作。牵头拟订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政府指定的市属境外机构资产和有关涉外收入的收缴和财务管理工作。

（十三）农业农村资环科。承担农业农村、水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气象、扶贫、供销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承担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支持工作，统筹安排财政扶贫资金。提出农村综合改革政策措施建议。指导监督农村财务管理工作。

（十四）社会保障科。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制定离退休经费保障制度。会同有关方面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按上级要求配合部门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五）资产管理科。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处置、对外投资、出租、出借等事项的监督管理工作。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建筑物等不动产实行统一产权的管理。负责市级财政收回的实物资产处置工作。推进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落实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负责公务用车购置更新及监管工作。

（十六）金融发展科。承担金融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拟订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承担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相关工作。参与拟订政策性金融、普惠金融有关政策。负责市级金融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工作。负责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报告工作。负责市本级政府投融资资金的筹措、调度等工作。

（十七）会计科（审批服务办公室）。承担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管理会计标准、内部控制规范等。指导会计人才队伍建设。承担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和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对外会计合作交流工作。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机构业务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资产评估管理有关工作。负责会计行政审批事项等相关工作。

（十八）政府采购监管科。拟订全市政府采购制度并组织实施。拟订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和公开招标数额

标准。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建设及动态管理工作。负责政府采购信用监管。负责处理市级政府采购活动投诉、举报等。对市级集中采购机构进行考核。对代理机构实施监督检查。

（十九）绩效管理科。牵头负责制定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综合性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牵头负责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财政复核，负责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结果反馈、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

（二十）监督办公室。承担财税法规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承担监督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注册会计师和资产评估行业执业质量有关工作。负责内部控制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牵头负责预决算公开监督工作。

（二十一）人事科。负责机关及下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市级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中山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中山市财政投资审核中心、中山市财政数据信息中心。局本级及下属单位均不单独编制决算，汇总至本局编制决算。中山市财政局无独立编制决算的其他直属单位。

第二部分：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53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433.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16.3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18.98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71.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943.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83.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50.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050.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5,050.47	总计	60	15,050.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50.47	15,05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33.13	8,43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2.53	32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2.53	32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8,094.25	8,09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4,552.86	4,55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4.43	2,08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2.47	2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870.37	87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564.13	56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3.75	1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	1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1.06	1,17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1.06	1,17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0.38	52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2	26.1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37	416.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19	20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43.97	4,94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27.62	4,42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27.62	4,42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16.36	51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16.36	51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33	4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33	4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33	4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50.47	6,771.37	8,279.1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33.13	5,116.99	3,316.14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2.53	0.00	322.53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2.53	0.00	322.53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8,094.25	5,116.99	2,977.26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4,552.86	4,552.86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4.43	0.00	2,084.43	0.00	0.00	0.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2.47	0.00	22.47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870.37	0.00	870.37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564.13	564.13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	0.00	1.1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	0.00	1.1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3.75	0.00	13.75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	0.00	13.75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98	0.00	18.98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98	0.00	18.98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98	0.00	18.9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1.06	1,17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1.06	1,17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0.38	520.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2	26.1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37	416.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19	208.1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43.97	0.00	4,943.97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27.62	0.00	4,427.62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27.62	0.00	4,427.62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16.36	0.00	516.36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16.36	0.00	516.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33	483.3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33	483.3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33	483.3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53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433.13	8,433.1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16.3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8.98	18.98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71.06	1,171.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943.97	4,427.62	516.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3.33	483.3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50.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50.47	14,534.12	516.3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050.47	总计	64	15,050.47	14,534.12	516.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534.12	6,771.37	7,762.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33.13	5,116.99	3,316.1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2.53	0.00	322.5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2.53	0.00	322.53
20106	财政事务	8,094.25	5,116.99	2,977.26
2010601	行政运行	4,552.86	4,552.86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4.43	0.00	2,084.43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2.47	0.00	22.47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870.37	0.00	870.37
2010650	事业运行	564.13	564.13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0	0.00	1.5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0.00	1.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	0.00	1.1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	0.00	1.10
20132	组织事务	13.75	0.00	13.75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	0.00	13.75
205	教育支出	18.98	0.00	18.9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98	0.00	18.98
2050803	培训支出	18.98	0.00	18.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1.06	1,171.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1.06	1,171.0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0.38	520.3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2	26.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37	416.37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19	208.1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27.62	0.00	4,427.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27.62	0.00	4,427.6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27.62	0.00	4,427.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33	483.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33	483.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33	483.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9.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68
30101	基本工资	639.04	30201	办公费	38.02
30102	津贴补贴	2,439.05	30202	印刷费	0.61
30103	奖金	829.0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81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8.53	30205	水费	3.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37	30206	电费	89.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19	30207	邮电费	24.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3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8	30211	差旅费	39.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3.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9.71	30214	租赁费	8.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5.05	30215	会议费	0.31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1
30302	退休费	484.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1.2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6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0.8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8.8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37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174.87		公用经费合计	596.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16.36	516.36	0.00	516.3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16.36	516.36	0.00	516.36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516.36	516.36	0.00	516.36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516.36	516.36	0.00	516.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0	0.00	0.00	0.00	0.0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总收入15,050.4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050.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534.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80.14万元，增长50.6%。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一是“212城乡社区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4427.62万元，二是“221住房保障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483.3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6.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83.32万元，下降83.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具体是“212城乡社区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583.31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总支出15,050.4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050.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771.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74万元，增长2.2%。主要变动情况：事业运行增加437.84万元。

2. 项目支出8,27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52.08万元，增长3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增加1844.30万元，二是发展与改革事务增加322.53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5,050.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534.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80.14万元，增长50.6%；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6.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83.32万元，下降83.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5,050.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534.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892.47万元，增长68.2%；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政府投资项

目评审费用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增加住房保障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6.3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16.3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财政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4万元，增长114.29%。由于我局“三公”经费基数较低，疫情期间停止业务交流、调研学习等活动，使得疫情过后与上级单位、各地市单位间业务交流次数增长幅度较大，释放了疫情期间的业务交流需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2万元，完成预算4.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4万元，增长114.29%。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由于我局“三公”经费基数较低，疫情期间停止业务交流、调研学习等活动，使得疫情过后与上级单位、各地市单位间业务交流次数增长幅度较大，释放了疫情期间的业务交流需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4.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4.2万元，主要用于外市单位交流工作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2次，接待人数共127人。主要包括外市单位考察学习、调研交流、评估核查等公务活动，我局按规定接待产生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6.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46万元，下降9.3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向社会购买机关运行服务支出较2022年减少72.25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92.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4.3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41.8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64.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61.3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5.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5.8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7.2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本部门无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30个，共涉及资金7762.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等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16.36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会计考务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6.47万元。我部门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534.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16.36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积极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新增债券额度183亿元，编写发行材料79份，3套债务涉债管理系统正常运行；根据省财政厅、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做好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及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有关通知和工作部署，积极认真做好各项考试报名和考务管理，考场秩序良好，确保考试顺利进行，监督、检查各考点考场设施均达到省财政厅考务要求；加强财会监督检查并形成报告，督促整改，提升我市财会、非税、会计师事务所及资产评估机构管理水平；严格按照档案相关制度及规定完成公共财属物业、资产的评估工作，明确资产价值，保障物业安全。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0个项目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及30个项目绩效自评获优秀等次。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6272.74万元，执行数15050.47万元，完成预算的92.5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推动构建我市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2023年申报获得新增债券额度183亿元，并编写发行材料79份；3套债务涉债管理系统都能正常运行，能及时上报资料及报表，成功实施债务监控。根据省财政厅、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做好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及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有关通知和工作部署，积极认真做好各项考试报名和考务管理，考场秩序良好，确保考试顺利进行，监督、检查各考点考场设施均达到广东省财政厅考务要求。加强财会监督检查并形成报告，督促整改，提升我市财会、非税、会计师事务所及资产评估机构管理水平。严格按照档案相关制度及

规定完成公共财政资料收集、整理、数字化加工及档案日常维护等工作,完善档案管理,提升档案利用效率,优化档案服务水平,实现档案规范化、信息化、科学化管理。完成市属物业、资产的评估工作,明确资产价值,保障物业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市住建局项目的工程进度问题,新增债券资金未能全部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将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加快推动债券项目实施和资金执行。进一步完善我局档案管理,提升档案利用效率,优化档案服务水平,实现档案规范化、信息化、科学化管理。

现将我部门项目中主要部分公开如下:

1.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272.60万元,执行数为272.15万元,完成预算的99.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工作部署,推动构建我市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财政资金监督检查及成果利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163.55万元,执行数为163.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对各项检查形成报告,并督促整改,提升我市财会、非税、会计师事务所及资产评估机构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3. 财政综合业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161.05万元,执行数为159.55万元,完成预算的99.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档案相关制度及规定完成全

市预算管理、投资审核等公共财政资料收集、整理、数字化加工及档案日常维护等工作,完成全市档案检查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料存放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我局档案管理,提升档案利用效率,优化档案服务水平,实现档案规范化、信息化、科学化管理。

4. 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申报获得新增债券额度183亿元,并编写发行材料79份;3套债务涉债管理系统都能正常运行,能及时上报资料及报表,成功实施债务监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市住建局项目的工程进度问题,新增债券资金未能全部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将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加快推动债券项目实施和资金执行。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